

## 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于2015年4月20日以电话、短信、邮件等方式送达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，2015年4月22日上午9: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现场参会董事4名，独立董事杭世珺女士、王世汶先生、宋晓琴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表决。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召集、通知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倪明亮主持，与会董事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#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《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详见2015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，以及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《关于披露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环能德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